

GANSU
ZUZHIGONGZUO
DIAOYANBAOGAOXUAN

甘肃组织工作

调研报告选

(2002~2006年)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GAN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GANSU
ZUZHIGONGZUO
DIAOYANBAOGAOXUAN

(2002-2006年)

甘肃组织工作 调研报告选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
GAN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甘肃组织工作调研报告选: 2002 ~ 2006 /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编. — 兰州: 甘肃人民出版社, 2007. 4

ISBN 978 - 7 - 226 - 03544 - 3

I. 甘... II. 中... III. 中国共产党 - 组织工作 - 调查报告 - 甘肃省 - 2002 ~ 2006 IV. D262. 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048799号

责任编辑: 朱满良

封面设计: 王林强

甘肃组织工作调研报告选 (2002 ~ 2006 年)

中共甘肃省委组织部 编

甘肃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730030 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甘肃省委办公厅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张 27.75 插页 2 字数 499 千

2007 年 4 月第 1 版 2007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 ~ 2100

ISBN 978 - 7 - 226 - 03544 - 3 定价: 40.00 元

序 言

侯长安

中共甘肃省委常委、组织部长

深入实际进行调查研究,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由此制定和执行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认识论的基本要求,也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和重要工作方法。人们的认识来源于实践,只有到实践中去,到人民群众中去,开展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才能了解和掌握真实情况,发现事物发展变化的内在规律,从中探求改造客观世界的思路和对策。党的组织工作是党的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探索与把握共产党执政规律、社会主义建设规律和人类社会发展规律方面,担负着十分重要的责任,应当始终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实现科学决策、指导推进工作的重要方法,作为充分履行职责、提高工作水平的一条重要途径。新世纪新阶段,我国改革发展形势日新月异,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组织工作要适应时代要求,跟上发展步伐,提高工作质量,更好地为党的中心工作和大局服务,就必须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不断研究新情况、总结新经验,把握实践发展的新变化,积极推动工作理念、工作方法和制度机制的创新,努力使组织工作体现时代性、把握规律性、富于创造性,牢牢掌握工作的主动权。

近年来,我省各级组织部门在推动工作过程中,紧紧围绕贯彻落实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决策部署,着力抓住当前组织工作中面临的一些重点、难点和热点问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积极进行探索创新,取得了一大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总结推广了许多有借鉴意义的实践经验,提出了很多有参考价值的工作意见和建议。这些调研成果,涉及组织工作的方方面面,其中许多已转化为各级党委和组织部门的决策部署或者政策制度,对指导和推动工作起到了重要作用。可以说,这几年我们省的组织工作,在加强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党员队伍和人

才队伍建设,推进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创新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等方面,所采取的许多新举措,取得的一些新成绩,都与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密不可分。实践反复表明,调查研究的过程,不仅是发现问题、解决问题、推动工作的过程,同时对于改进作风、锻炼干部、提高组织部门工作水平具有重要作用。因此,把调查研究摆在重要位置,在认真组织开展各种调研工作的同时,适时地对一个时期的调查研究情况进行回顾总结,检阅调研成果,互相学习借鉴,实现资源共享,对于促进调研成果转化、提高调研工作水平是十分有益的。这次我们将党的十六大和省十次党代会以来全省组织部门形成的优秀调研成果,进行精选并结集出版,正是出于这样的考虑。

党的事业在发展,党的组织工作也必须与时俱进。目前,树立和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的生动实践,对组织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的要求,也为组织工作改革创新提供了更加广阔的视野,为广泛开展调查研究提供了更为丰富的素材。组织部门必须进一步重视调查研究工作,更加自觉地向丰富多彩的实践学习,注意从基层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的创造中汲取经验和智慧,努力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要坚持调查研究的方向,紧紧围绕全党工作大局,善于把握国际国内形势发展变化对组织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抓住中央和省委重大决策部署对组织工作提出的新课题,主动适应中心工作需要和党委决策需求,积极从实践发展中探索和寻找组织工作服务大局、服务中心、服务基层、服务群众的新思路、新方法。要突出调查研究的重点,始终抓住党的建设 and 组织工作中亟须研究解决的重大问题,抓住党员干部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抓住工作中出现的一些苗头性和带有倾向性的问题,每年有计划地确定一些重点课题,有组织、有目的地开展调查研究,搞清现状,分析原因,提出对策,努力在解决重点难点问题上有所突破。要改进调查研究的方法,坚持深入基层、深入实际,真正走出去、沉下去、钻进去,综合运用座谈研讨、蹲点调研、典型解剖、抽样调查、个别走访、专家咨询等多种形式,多层次、多渠道地了解基层和群众的意愿,捕捉在机关难以听到、不易看到和预料不到的新情况,真正

吃透下情,并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进行系统深入地研究分析,去粗取精、去伪存真,从中总结和发现规律,提出改进工作的对策措施。要注意整合调研工作资源,教育引导组工干部改进作风,开展工作注意眼睛向下、调研先行,充分发挥组织部门在组织工作调查研究方面的主体作用。同时,要注意加强与高等院校、社会科学研究机构和各级党校的交流合作,发挥好专家学者的作用。还要通过建立完善调查研究工作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各级领导干部、企事业单位和其他基层党务工作者的积极性,努力形成调查研究的整体合力。要高度重视调研成果的运用,着眼于解决问题、推动工作,及时对有思想、有见解、有创新,能够对某方面问题做出科学回答的调研成果,进行认真加工整理,能在下一步工作中运用的要及时加以运用,能够指导今后工作的要及时转化为政策措施,对党委决策有参考价值的要及时提供有关领导参考,努力使调查研究中得出的新认识,在指导实践中发挥作用。总之,党的组织工作要实现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的要求,就必须始终坚持把调查研究作为重要的工作方法,努力在党的建设和干部工作、人才工作等方面,不断推出新的认识成果,实现组织工作在更高起点上的创新与发展。希望全省各级组织部门,以更加积极自觉的态度,大兴求真务实之风,大兴调查研究之风,严肃认真地研究新情况,扎扎实实地解决新问题,继续为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做出更大贡献。

2007年3月

目 录

领导班子建设

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大力发展党内民主	(3)
按照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要求,大力加强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	(17)
兰州市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情况调研报告	(25)
适应县域经济社会发展的要求,大力加强县(市)党政正职队伍建设	(40)
县(市)党政正职干部调查问卷统计分析报告	(56)
对县(市)党政正职任职条件和选配方式的思考	(73)
关于调整省属国有企业管理体制的调研报告	(79)

干部队伍建设

疏通干部出口,推进干部能上能下	(87)
后备干部队伍建设中的几对矛盾与解决对策	(102)
适应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改革完善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106)
有效防止干部带病提拔,努力建设高素质干部队伍	(115)
科学规范有效监督,促使县(市)委书记正确履行用人权	(128)
建立失察失误责任追究制度 有效防止选人用人不正之风	(138)
创办农村基层干部专修学校的实践探索	(144)

党员队伍建设

紧紧围绕加强党的经常性建设,建立党员长期受教育、永葆先进性长效机制	(151)
立足欠发达地区农村实际,建立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新机制	(168)
实行社区党员“五管”制度的实践探索	(180)
支部抓协会 协会带农户 群众得实惠 ——对陇南市武都区“支部加协会”模式的调查与思考	(185)

推行农村无职党员“三定”制度,探索发挥农村无职党员作用的有效途径	(190)
--	-------

基层党组织建设

适应新的形势和任务,切实提高基层党组织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	(197)
创新党的基层组织设置 增强党执政的组织基础	(213)
适应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要求 加强和改进农村基层党建工作	(228)
农民增收与农村党建问题的调查思考	(250)
“双培双带”工程——“桥”与“船”的积极探索和大胆创新	
——对灵台县创建党员专业经济合作社的调查思考	(260)
在农业产业化经营链上建立党组织的实践	(266)
向农村选派干部是创新农村工作机制的有益探索	(271)
围绕企业改革发展大力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	(278)
适应街道社区服务功能的需要进一步提高街道社区党建工作水平	(292)
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切实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党建工作	(301)
大胆试行党代会常任制 积极推进民主政治建设	
——酒泉市党代会闭会期间发挥党代表作用的探索与思考	(318)

人才队伍建设

甘肃省人才队伍建设和人才工作情况调研报告	(327)
党管人才原则及其实现方式	(361)
甘肃省高层次专业人才培养队伍情况调研报告	(389)
高校毕业生面向基层就业存在的问题及对策	(399)

组织部门自身建设

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对党的组织工作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研究	(409)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不断加强和改进组织工作	(420)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新农村建设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425)
增强五种能力 保持组织部门先进性	(431)

领导班子建设

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 大力发展党内民主

民主集中制是党和国家的根本组织制度。党的十六大提出“党内民主是党的生命”，强调要“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增强党的活力和团结统一”。加强对民主集中制和发展党内民主问题的研究，对增强党的活力和团结统一，提高党的执政水平，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现实指导意义。

一、基本情况

甘肃省各级党组织认真贯彻党中央的统一部署，在坚持和健全民主集中制，发展党内民主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并取得了一些成功的经验。

(一)加强制度建设，提高了贯彻民主集中制的水平

近年来，甘肃省各地从贯彻《关于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的通知》、《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入手，先后以“实施西部大开发，促进经济快速发展”、“营造三个环境，创造发展条件”、“加强调查研究，进行科学决策”、“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树立良好形象”、“贯彻十六大精神，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等精神为主题，召开党内民主生活会，增强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取得了明显的成效。先后建立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提高了贯彻民主集中制的水平。2003年4月，甘肃省委办公厅发出了《关于进一步继承和发扬党内互称同志优良传统的通知》，把党内互称同志提到了“党内平等的政治文明问题”这样一个高度来认识、来要求。此事看上去虽小，但广大党员干部却认为这是加强党内民主的大问题，是贯彻十六大精神的真行动。

(二)坚持不懈地深化教育，提高了广大党员干部执行民主集中制的自觉性

一是落实学习制度。各级党委认真落实在职党员干部的各项理论学习制度，采用中心组学习、党内民主生活会、干部轮训和党员冬训等形式，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接受民主集中制教育。二是各级党校把民主集中制教育列为主课，强化教育。各级党校举办的处级领导干部和乡（镇）干部进修班、中青年干部进修班、农村基层干部培训班等主体班次，都将民主集中制作为重要教学内容，强化对市、县、乡、村换届后新进班子成员的民主集中制教育。三是结

合活动,深化教育。各级党委抓住“三讲”教育、农村“学教”活动、“营造发展环境”活动等有利时机,对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在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等方面的问题进行深入剖析整改,对民主集中制建设中的薄弱环节认真加以纠正,使学习效果充分体现在工作中。

(三)省委以身作则,在坚持集体领导上给各级领导班子做出了表率

甘肃省委建立了有统有分、统分结合的常委分工负责制,强调每个常委既要独当一面,又要当好参谋;既当主将挂帅出征,又当队员搞好配合。省委一班人倡导相尊、相容、相让、相帮、相补、相促,并要求身体力行。对阶段性、突击性的工作,省委始终把握了思想上统一认识、组织上统一调配、工作中统一步调,打配合战、总体战这一基点。例如,在解决国有企业脱困、实施工业强省战略、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加强农业产业化经营及农民增收等问题上,省委不是单一地依靠分管领导去抓,而是集中领导,集中时间,统一行动,齐抓共管。每个省委成员在统一行动中自觉服从调度,紧密配合,并充分发挥分管部门的职能作用,维护了集体领导的权威,提高了班子的凝聚力、吸引力和战斗力,从而保证了阶段性、突击性工作任务的圆满完成,成为各级领导班子的表率。

(四)加大干部人事制度改革的力度,扩大了选人用人的民主性和公开性

甘肃省积极推广干部任免票决制,于2002年7月正式实施了《省委常委会任用推荐市州地党委、政府领导班子正职人选表决办法》,在深化干部选拔任用制度改革方面迈出了重要的一步。先后推行了民主推荐、民主评议、差额考察、考察预考、任前公示、试用期等一系列制度,正在逐步建立能上能下、能进能出、有效激励、严格监督、竞争择优、充满活力的选人用人机制。2002年,全省经过换届,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的年龄有了较大幅度的下降,平均年龄41岁,大专以上学历程度的达到94.4%。

(五)坚持走群众路线,党内选举的民主程度进一步提高

甘肃省各地在党内选举中坚持走群众路线,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群众公认,严格选拔程序,改进选用办法。各级党委对干部的选拔采用日常考核与集中考核相结合的办法,日常考核由组织人事部门负责,集中考核由党委负责同志带领组织人事部门及有关人员组成考核组,深入基层,广泛听取各方意见,较好地实现了领导、群众“双把关”。在选举形式上,采取民主推荐、组织考察同公开招聘、竞争上岗相结合。选拔前,对候选人一律进行公示。

(六)切实保障党员民主权利,党内民主的深度和广度有了明显拓展

甘肃省各级党委认真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坚持先党内后党外原则,加强党员对党内事务的了解和参与,做到重大事情党内先知道,

重要文件党内先传达,重大问题党内先讨论,重大决策的实施党内先动员。在问卷调查中,有78.5%的被调查者认为自己对党内事务“知情”。在座谈会、访谈调查中不少同志反映现在人们起码敢说话了,已经从根本上改变了十年“文革”期间人们噤若寒蝉的沉闷局面,有些批评意见能够及时采纳。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各地坚持把发扬民主与依法办事结合起来,对党代表和委员的产生,广泛听取广大党员的意见,做到凡是多数党员不同意的均不作为候选人。调查问卷显示,有66.5%的被调查者对当前保障党员民主权利的评价为“满意”。

(七)建立重大决策征求意见制度和决策落实反馈制度,民主决策和民主监督得到了有效的保障

为实现决策民主化、科学化,甘肃省委制定了有省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协主席列席参加的省委常委会议制度,制定了省委、省人大、省政府、省政协领导联席会议制度,每季度召开一次四大班子领导全体会议,坚持搞“大合唱”,不演“独角戏”。决策实施过程中,省委坚持广开言路,虚心接受社会各界的反馈意见。为了掌握基层干部对省委工作、作风、勤政廉政等方面的真实评价,省委每年都要举行一次各市州地主要负责同志及省直各部门“一把手”参加的无记名测评活动。对大家提出的意见和要求以及反映出来的问题,查明原因,制定措施,及时进行整改。例如,甘肃省妇联提出基层妇女干部偏少的问题后,省委进行了认真研究,在2002年的县、市、区换届中,每个县、市、区党政班子都配备了一定的妇女干部,一次性解决了这一“老大难”问题。决策前进行充分的调研。2003年上半年甘肃省通过广泛深入的调研,对西部大开发的优惠政策、人才问题、党员先进性教育准备等问题形成了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受到了基层广大党员干部和人民群众的欢迎。

(八)加大检查监督力度,端正了各级领导机关、领导干部的党风党纪

近几年,甘肃省立足于建设高素质的党员干部队伍,对地厅级领导班子每年都进行一次政绩和党风党纪考评。通过考评,对好的典型给予表扬和总结推广,对差的进行批评和帮助,个别问题严重的及时查处。2003年年初,省委在总结前两年考评经验的基础上,对当年全省地厅级干部考评工作进行了认真研究部署,明确提出考评要查思想、查工作、查作风、查党性,用公平、公正的尺子,通过民意来度量各市州地及省直部门党委、党组贯彻十六大精神的自觉性及工作实绩。调查中,90%以上的党员干部认为,考评是督促领导干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行之有效的方法。省委还根据工作需要,成立了巡视工作办公室,制定了

《巡视工作实施办法》、《巡视工作办公室职责》等制度,派出专门人员进行巡视,加强了对领导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加大了对违纪违法案件的查处力度。省委常委会决定的重大事项省委督查室都以限期督办的方式,定期检查落实情况,有效地推进了党委重大决策的贯彻落实。

二、存在问题

从调研中看,在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的过程中,普遍存在着民主不够、集中也不够的问题。具体地说,当前在党组织内存在的不符合甚至违背民主集中制的问题主要有:

(一)个别地方和部门的党委不能按民主集中制原则办事,领导和决策中个人说了算的现象比较突出

调查发现,有些地方和部门的党委尤其是主要负责同志决策时不能坚持集体决策原则。这主要表现在:一是有些党委主要领导同志对一些重大问题的决策,重要规定、措施的制定和废止,重要人事的任免,不拿到党委会上集体讨论,而是由个人决定;或是把个人决定了的问题,拿到党委会上走一下形式,要求成员表一下态,名义上集体讨论决定,实际上是个人说了算。座谈中有些同志把这种现象描绘为“书记太主观,委员只能旁观”。二是有些党委主要领导同志遇到班子少数成员的意见与自己的意见不一致时,硬是按自己的意见拍板,或者当面不敢违背多数人的意见,干脆来个议而不决,把问题拖到一定时间,会后还是按自己的意见去执行。三是由书记办公会代替党委会决策。有的是书记办公会直接决定重大问题,有的是把书记办公会决定了的事情再拿到常委会上表决一下,走一走形式,或者分别给常委打个招呼,名曰征求意见。四是个别党委的主要负责同志不尊重副职,大权独揽,只重用、信任身边一两个人,副职的职责只是听人家说、看人家办。五是有些党委内部既分工又分家,党委会研究重大问题变成了为自己分管的工作部门、单位争权力、争地位、争经费,有的人把自己分管的工作领域搞得针插不入、水泼不进,似乎成了个人的独立王国。调查问卷表明,对党委会工作制度执行情况评价“好”的只占8.5%,31.6%的认为“不够好”;对“党委会决策能否充分发扬民主,集中集体智慧”的问题认为“能”的只占17.3%，“基本不能”的占65.5%。座谈会上,有的同志一针见血地指出:“党委会大部分是走过场,没有什么实际意义。”

(二)有的领导干部以集体负责为借口,放弃个人责任

一些党委在贯彻民主集中制中的集体领导原则时,权限不明、责任不清,造成部分领导不顾后果轻率决策,或滥用权力专断决策。调查发现,有的领导出于

个人私利,重大问题不经集体决策,搞个人专断;有的领导班子分工不负责,遇事推诿,对显示政绩的事,邀功请赏的事,争相个人负责,而排忧解难的事,承担责任的事,有风险的事,就强调“集体领导”,要集体负责、集体承担。在这种不健全的责任制下,决策错误,名为集体负责,实为无人负责。

(三)个别党员领导干部不能正确处理民主与集中的关系,在干部选拔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较多

调查发现,有的脱离民主讲集中,认为既然实行首长负责制(或经理负责制),就应该由个人说了算,把个人意见置于领导班子和多数成员之上,严重违背民主集中制原则。有的脱离集中讲民主,对外搞“本位主义”,全无大局意识,不顾整体利益,对内我行我素,不要纪律,不受约束,藐视监督,不把组织看在眼里,成了一个说不得、碰不得的特殊人物。参加座谈会的部分同志认为:在干部选拔中存在着“少数人选人”和“在少数人中选人”的现象,因为干部命运的决定权在少数人手中,因而跑官要官甚至买官就成了一种必然,也成了少数心术不正、投机钻营者的“理性”选择;一些跑官买官者的“官念”是:贷款修路(花钱买官),收费还贷(要有所弥补)。个别地方和部门的选举在执行党管干部原则时没有体现选举人的意志,把程序当形式搞,往往以完备的程序体现领导意图,特别是在差额选举中陪选人的“陪衬”意图过于明显;有的甚至在选举方式上过分地玩花样,损害了党的形象,败坏了党的声誉,搞乱了党员的心态,破坏了社会风气,其结果还不如直接任命好;有些地方和部门形式主义严重,注重形式,忽视内容,用轰轰烈烈的形式掩盖了真实的内容,形式主义甚至成了个别领导干部表现自我、突出政绩的一种手段。

(四)党员民主生活会很难开展有效的批评与自我批评,保障党员民主权利还存在着一定的差距

在党员民主生活会上,领导与其他成员之间的关系应当是平等的,决定事情的原则应当是少数服从多数。但是调查发现,由于片面强调和过分夸大主要领导的作用,加上党内不良风气的影响,一些地方和部门出现了拍领导的马屁,看领导眼色行事的不正常现象,成员在与领导意见不同时,怕穿“小鞋”,不敢坚持自己的意见。在一个班子中,正、副职之间也不能平等地研究讨论问题,副职对正职存在绝对服从心理。座谈会上大多数干部群众反映,现在有的地方和部门领导与成员的等级观念严重,主席台上排位次,主席台下也排位次,甚至连吃饭、走路都不例外。这种情况使得党员民主生活会的气氛森严,造成了普通党员“会上不说,会下乱说”的不正常现象。民主生活会很难开展正常有效的批评与自我批评,要么你好我好大家好,名曰批评与自我批评,实为表扬与自我表扬;

要么攻其一点,不及其余,不是从团结的愿望出发,而是想通过批评把一个人“搞臭”进而“搞垮”,达到个人排斥异己的目的。在党员民主生活会上不能正确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另一种表现是,对不同意见不听、不理乃至顺我者昌逆我者亡,涉及不到“阴暗面”,难免将党员民主生活会开成了总结会、表扬会。在座谈中有的同志谈到,“批评上级怕丢官位,批评下级怕丢选票,批评同级怕得罪人”,这是党内难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主要思想障碍。座谈、访谈中,有些党员说:“我作为普通党员,不知道党员有什么民主权利。”还有的说:“现在动辄强调保持一致,就是不发扬民主。”个别人有这样的不满情绪:“过去交党费,还买个早知道,现在还不如民主党派知道得多。”反映出我们有些党组织注意到了对党外人士发扬民主,而却没有注意到很好地发扬党内民主。

(五)对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进行有效监督难度较大,力度不够

根据调查,有的领导干部职位上升以后,不习惯、不愿意接受监督和约束;有的领导干部不能廉洁自律,对监督有抵触情绪,总是设法逃避监督,使自己成为不受监督的人;有的单位主要领导干部官僚主义作风严重,民主集中制受到破坏,使同级无法对其进行监督;有些上级党组织放松甚至放弃对干部提拔后的监督。在座谈会上,有一些相当级别的领导干部认为,由于等级制,平行监督、逆向监督显得非常苍白,实际上没有可操作性,认为现在的制度只能监督老实人、监督副职,对真正掌实权者和“一把手”难以监督。调查问卷显示,对领导机关、领导干部接受监督的状况评价“满意”的只占1.6%，“不满意”的占到64%。从这几年揭露出的大案要案来看,一些领导干部以权谋私、权钱交易屡屡得逞,并且无所顾忌,而且“一把手”违法违纪占较大比例。此类案件大都是群众举报或由其他案件连带出来的,这明显反映出党内监督不力,实际在一定程度上还存在无人监督和无法监督的问题。

三、原因分析

产生上述问题的原因是多方面的,既有客观的原因,也有主观的原因;既有历史的原因,也有现实的原因。对这些问题,我们既不能过分夸大其严重性,也不能掉以轻心,而要给予正视,找出问题的症结所在。根据调查分析,我们认为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

(一)党所处的环境和地位发生了变化

从党所处的国际国内环境来看。在国内,和平建设时期阶级矛盾已不再是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不像在战争年代我们面临着强大而凶残的敌人,如果不坚持贯彻民主集中制就要破坏党的团结统一,甚至直接威胁着我们的生存,现在

这种危险减少了,于是滋长了一些党员干部的个人专断心理;有的甚至脱离党的领导,自由主义思想泛滥。在国际上,西方敌对势力从未放弃过“西化”、“分化”中国的图谋,大肆推介他们所谓的“民主”,致使我们的有些同志在重大原则问题上分不清是非,甚至有些人认为西方式的“民主”就是比我们的民主集中制好。

从党所处的地位来看。党执政以后,有的人认为执政就是掌权,掌权就是我说说了算,于是有的人便骄傲起来,放弃了民主集中制原则,当起了“老爷”。个别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高高在上,主观臆断,脱离群众,脱离实际,不调查研究,不体察民情,专横跋扈,强迫命令,官僚主义作风严重。

(二)个别党员领导干部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扭曲

个别党员领导干部个人主义思想严重,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出现偏差,正像群众所批评的“聚精会神搞腐败,一心一意谋私利”,以致无视党纪国法,甚至“只许州官放火,不许百姓点灯”。部分领导干部不能从权力的本质来正确认识和对待自己手中的权力,对民主集中制原则存有抵触情绪,更无公共权力意识可言,相反却是理所当然地认为权力是属于自己的私有财产。有的司法机关和行政执法部门,把权力视为谋取部门经济利益的工具,甚至公开提出了发展所谓“执法产业”的荒谬论调。有的党员干部特别是个别领导干部,把国家和人民赋予的神圣权力,当作自己谋取私利的工具,认为民主是虚的,只有集中才是实的。

(三)“官本位”思想根深蒂固

有的领导干部热衷于搞“官本位”,从“官”念出发,首先考虑的不是人民群众的利益,而是自己当官的需要。这样就出现了抱着“按长官意志办事”和怕负责任、不负责任办事的态度,正常的民主决策、民主监督被搁置一旁,民主作风丧失殆尽,民主习惯荡然无存;出现了违背党的原则的弄虚作假,“官出数字,数字出官”等不正常现象,以及献礼工程、形象工程、盆景工程、首长工程等形式主义的毒瘤。正是由于“官本位”这一陈腐意识的影响,我们的领导干部中有一些人总是一门心思想做大官,而不是谋干大事。他们信奉“我当官,我说了算”的为政哲学,在执行民主集中制时喜欢“领导集中,群众民主”,“民主只是形式,集中才是关键”;尤其是在搞重大问题决策时,总想一个人说了算,或变相地搞个人说了算,唯恐一旦民主,就没有了权威,自己就不像一个官了。可见,“官本位”思想的左右是违背民主集中制的一个重要思想原因,铲除封建主义“官本位”意识赖以生存的土壤,将是民主集中制建设的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四)一些地方和部门的“一把手”责任制过多